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6

转债代码：118014

转债简称：高测转债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5年3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3月14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项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鉴于公司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担保风险可控，因此子公司未提供反担保。

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管理层在相关授信和担保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全权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授信和担保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

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防范和控制外币汇率波动风险，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三）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有效防范并降低外汇市场波动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以降低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在任意时点交易最高余额不超过 3,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不超过 15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编制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作为议案附件与本议案一并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

上述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以及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上市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

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等规定，公司制定了《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的规定，公司修订了《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0 日